

朗讯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第二次）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23ZBXM060-0325）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朗讯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2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第七项“其他”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第七项“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 6 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 6 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

七、其他

1.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朗讯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第二次）（比选编号：23ZBXM060-0325）业主为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邀请潜在参选人参加本项目的比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项目名称：朗讯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第二次）

比选编号：23ZBXM060-0325

服务地点：湖南、江西、浙江、辽宁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一年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比选范围：中国有线在浙赣湘链、沈大链有朗讯的传输系统。本项目需采购一家服务商对浙赣湘链、沈大链的 ADM16/1、ADM16/1C、SLM-2000、EDFA 设备，及设备附属的电源系统、网管软硬件系统及 DCN 路由设备进行维护服务，具体工作要求及内容详见《技术规范书》。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组织，且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3.2 参选人具有通信网络设备维修企业丙级（含）以上资质；

3.3 参选人至少提供一个近三年（2020 年 1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朗讯设备等）维保项目业绩；

3.4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参选。

3.5 参选人需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在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和履约情况承诺书；

3.6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业主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责令停业的；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

（5）至参选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上存在相关行政处罚信息的；须提供以上两个网站无相关行政处罚信息的截图；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6）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4.1.2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伍佰元（¥500）整，售后不退。

4.1.3 比选文件款请汇款至比选代理机构帐户，帐号信息见 7. 联系方式，并将以下资料发送至代理机构负责人邮箱（无需现场领取）：

- （1）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 （2）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 （3）税务信息表（可编辑的电子版），格式如下：

序号 类别 信息

- 1 购买文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 2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与营业执照上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一致
- 3 注册信息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电话
- 4 银行信息 开户行，户名，银行账号
- 5 联系人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姓名，手机，邮箱

注：1、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将有可能导致发票信息错误，退还保证金汇款错误，造成的损失将由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的参选人承担。

2、本表应后附比选文件款汇款证明扫描件，汇款请注明：“公司简称+23ZBXM060-0325”。

比选代理机构负责人将在收到上述材料并审核无误后的 1 日内，将参选文件的电子版发送至参选人。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5.2 参选文件的递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 6 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业主/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业主/比选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参选文件：

-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5.4.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 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业主: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 2 号院

邮编: 100036

联系人: 李强

比选代理机构: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国际金融大厦 D 座 5 层

邮编: 100031

联系人: 季士辉、张爱文、黄勇、马可心

电话: 16619938022

电子邮箱: jishihui@ptac.com.cn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

账号: 77835003334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 2 号院

联 系 人: 李强

电 话: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D 座 5 层

联 系 人: 季士辉、张爱文、黄勇、马可心

电 话: 16619938022

电子邮件: jishihui@pta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